

证券代码：600236.SH 证券简称：桂冠电力

债券代码：175223 债券简称：20桂冠02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关于拟下调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于 2018 年 9 月 29 日完成发行(以下简称“20 桂冠 02”或“本期债券”)，根据《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设定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公司拟下调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2 年的票面利率，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说明书》中相关约定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存续期的第 1 年末和第 2 年末分别调整本期债券后 1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 1 个、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调整后的票面利率需符合调整当时国家关于利率上限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 1 个、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及其确定方式将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市场询价情况和簿记建档结果确定。票面利率在其存续期的前1年内固定不变。如第1年末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第2年票面利率为第1年票面利率加上或减去调整基点,在其存续期第2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第2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如第2年末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第3年票面利率为第2年票面利率加上或减去调整基点,在其存续期第3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第3年票面利率仍维持第2年票面利率不变。

二、发行人利率调整情况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第1年(2020年9月29日至2021年9月28日)票面利率为3.30%。根据当前市场环境,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当前市场环境,公司拟下调本期债券存续期第2年(2021年9月29日至2022年9月28日)的票面利率,调整后的票面利率具体以将于2021年8月16日发布的《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二期)2021年票面利率调整公告》为准。

三、本次调整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说明

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发行人有权决定在存续期的第1年末和第2年末分别调整本期债券后1年的票面利率。如第1年末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第2年票面利率为第1年票面利率加上或减去调整基点,在其存续期第2年固定不变。公司据此可以选择上调或下调票面利率,以决定本期债券存续期第2年的票面利率。本次拟下调债券票面利率安排符合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针对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下调等安排发行人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投资者如有任何建议,请于8月10日前(含8月

10 日) 联系发行人或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沟通反馈。

四、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1、发行人：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 126 号

联系人：吴育双

联系电话：0771-6118829

2、受托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33 层

联系人：程早

联系电话：010-65051166

3、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188 号

联系电话：021-68606298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关于拟下调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的公告》之盖章页)

